

证券代码：831206

证券简称：尚恩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 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1206 | 尚恩科技 | 2020 年 5 月 8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泰和泰（深圳）律师事务所徐磊、赵海洋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富星大厦西塔 8 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现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对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做总结。

###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四）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会计师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0]京会兴审字第 69000093 号《审计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现提议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决定之日起计算；审计费用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收费标准确定。

（八）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京会兴审字第 69000093 号《审计报告》，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18,053,710.44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18,053,710.44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0,375,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5,187,500 元。（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确认为准）。本次权益分配涉及个人所得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九）审议《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十）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和章程变更相关事宜的方案》议案

为便于公司办理本次权益分派和章程变更相关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和章程变更有关的一切具体事宜。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09）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0）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

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05月14日，上午8:00-9:3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富星大厦西塔8楼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如芬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富星大厦西塔8楼 电话：020-66352888-8063 传真：020-66311717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